

池州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池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池医保秘〔2024〕60号

关于落实国家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 (第三批)的通知

各县(区)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,九华山风景区社会
保障局、发展规划处,市医保中心,市属公立医疗机构:

根据《安徽省医疗保障局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落实
国家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(第三批)的通知》(皖医保办〔2024〕
17号)要求,现就开展静脉置管术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规范治
理通知如下:

一、调整完善经外周静脉置入中心静脉导管术、植入式给
药装置置入术等3个项目要素,停用“静脉导管拔除术”,详
见附件。所标注价格为全市公立医疗机构最高政府指导价。价

格调整后，原医保支付政策不变。全市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收费标准。

二、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加强内部管理，健全价格信息公开制度、住院费用清单制度和价格投诉处理制度，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，通过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方式公示医疗服务价格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各县（区）医保局及时将落实情况报告市医保局，并密切关注价格规范治理后服务量和总费用变化情况，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，防止设备耗材迭代后以申报新增项目等形式变相回潮，切实做好相关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。

四、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照职责分工，做好本通知相关项目贯标与医保信息系统更新维护工作。

附件：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明细表



附件

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项目明细表

类型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内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价格（元）			计价说明	支付分类	统计分类
						三级公立医疗机构	二级公立医疗机构	一级公立医疗机构			
调整完善项目要素	HMD62201	经皮穿刺选择性静脉置管术	患者仰卧于手术台或病床，局麻下穿刺锁骨下静脉或颈内静脉或股静脉，置入导丝，沿导丝置入血管扩张器，退出扩张器沿导丝置入留置型静脉导管，退出导丝，回抽血液证实在静脉内，肝素盐水封管，缝合，无菌敷料固定，处理用物，观察患者反应并记录，做好健康教育及心理护理。不含超声引导、X线检查。	中心静脉导管	次	209	188	178	拔管术 50 元	3	A
	ABDA0001	经外周静脉置入中心静脉导管术	评估患者病情、合作程度及穿刺血管情况等，核对医嘱及患者信息，取适当体位，检查导管，测量导管插入长度，选择穿刺部位，皮肤消毒(直径10厘米)，无菌注射器预冲导管，静脉穿刺，送导管至预计长度，撤导丝，抽回血并冲管，修剪长度安装连接器，连接肝素帽并正压封管，无菌敷料固定，处理用物，观察患者反应并记录，做好健康教育及心理护理。不含超声引导、X线检查。	中心静脉导管	次	95	86	81	拔管术 50 元	1	A

类型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内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价格（元）			计价说明	支付分类	统计分类
						三级公立医疗机构	二级公立医疗机构	一级公立医疗机构			
调整完善项目要素	HMD62203	植入式给药装置置入术	消毒铺巾，皮肤切开，扩张皮下，穿刺置管，留管接港，肝素盐水封管，皮肤缝合。人工报告。不含监护、DSA 引导。	中心静脉导管，植入式给药装置，导丝，管特缝线。	次	665	599	565	取出术 100 元	1	A
停用项目	HM864201	静脉导管拔除术	患者仰卧于手术台(或病床)，局部消毒，拆除固定缝线，拔除静脉导管，管头做细菌培养，穿刺点压迫止血 10 分钟。		次	△	△	△		3	A